

三亚市财政局文件

三财农〔2020〕50号

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崖州区财政局: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琼财农〔2020〕290号)和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对《关于印发三亚市2020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发展资金)安排方案的请示》的批复,现下达你单位2020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发展资金)117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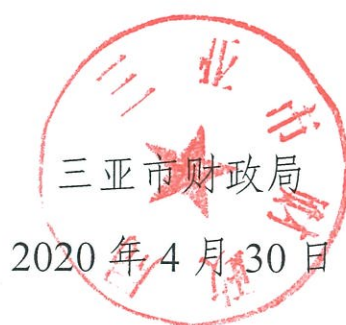
此项资金列区级支出,请列入2020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第213类05款。

二、请严格按照《海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行管理办

法》(琼府办〔2016〕324号)、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扶贫办《关于做好2020年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琼财农〔2020〕54号)、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海南省抗疫情 保增收 防返贫十五条措施〉的通知》、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加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管理使用好扶贫资金,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进度,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结合你区实际统筹安排使用资金,向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较重地区和贫困革命老区村适当倾斜,重点支持扶贫产业持续发展。

三、加强资金绩效目标管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和项目资金公告公示。

附件:2020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第二批)拨付表



(联系人:葛海吉,联系电话:88869917)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各区人民政府、市扶贫工作委员会。

三亚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4月30日印发